

# 2021 年度区住建局促进建筑业发展专项资

## 金绩效自评报告



### 一、预算支出基本情况

**(一) 项目概况。**为激励和扶持我区建筑业健康快速发展，全面提高我区建筑产业的综合实力和竞争力，根据《关于进一步促进建筑业发展的意见》(望政发〔2016〕19号)文件精神，区住建局和区财政局于2021年6月份联合制定了《长沙市望城区2020年度促进建筑业发展专项扶持奖励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(望住建发(2021)11号)。凡工商、税务注册地址在望城的建筑业施工总承包企业及各类专业企业(不含商品混凝土企业)符合上述办法规定的均可申报。由区住建局严格按照上述《奖励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办法组织开展奖励资金申报、初审工作，拟定年度奖励方案，经网上公示无异议后，上报区政府审定同意，将资金拨付至获奖企业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专项资金的使用和奖励工作主动接受区监察、审计、财政部门的监督、审计和绩效评价。

### **(二) 预算资金使用管理情况。**

- 1. 预算支出组织管理机构：**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。
- 2. 预算资金和项目管理制度建设：**区住建局和区财政局联合制定的《长沙市望城区2020年度促进建筑业发展专项扶持奖励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(望住建发(2021)11号)。



**3. 预算资金投向结构合理性：**(1) **专项资金奖励补贴对象：**工商、税务注册地址在望城的建筑业施工总承包企业及各类专业企业(不含商品混凝土企业)。(2) **专项资金奖励范围：**①激励建筑业企业做大做强；②激励建筑业企业资质增项升级；③激励建筑业企业提升质量水平，创建优质工程；④激励建筑业企业提升安全文明生产水平；

**4. 资金拨付及时性：**在2021年10月份已全部拨付至获奖企业

**5. 项目立项、申报、评审、监督管理、验收等阶段组织实施的合规性。**根据《关于进一步促进建筑业发展的意见》(望政发〔2016〕19号)文件精神，区住建局和区财政局联合制定了《长沙市望城区2020年度促进建筑业发展专项扶持奖励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(望住建发(2021)11号)，由区住建局严格按照上述《奖励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办法组织开展奖励资金申报、初审工作，拟定年度奖励方案，经网上公示无异议后，报区政府审定同意，将资金及时拨付至获奖企业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专项资金的使用和奖励工作主动接受区监察、审计、财政部门的监督、审计和绩效评价。

(三) 预算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。①2020年度建筑业总产值完成563.79亿元，比去年同期增长5.97%；②引进“四上”企业3家，新增企业入规16家；③获得芙蓉奖或湖南省优质工程共计13个；④37家企业实现了企业资质升级(包括总承包资质和专业承包资质)；⑤1家企业被评为区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任带头示范企业，4家企业获得市“安康杯”表



彰。

## 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### (一) 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1. 绩效评价的目的：通过评价了解资金的使用对促进本区建筑业发展，提高建筑业的综合实力和竞争力的效果，二是看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是否规范，分析存在的问题和原因。

2. 绩效评价对象：区住建局。

3. 绩效评价范围：《长沙市望城区 2020 年度促进建筑业发展专项扶持奖励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（望住建发（2021）11 号）所明确的资金使用范围。

### (二) 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

1. 绩效评价原则：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，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、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，对专项资金支出的经济性、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、公正的评价。

2. 评价标准：对照绩效考核年度指标。

3. 评价指标体系：见《公共专项绩效自评表》。

4. 评价方法：采用百分制计分办法。

### (三)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

制定专项资金绩效评价方案（包括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）→根据绩效评价方案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自评→根据自评结果写出绩效自评报告→将绩效自评报告报绩效考核部门。

## 三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

**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**为规范专项资金的申报和使用，区住建局和区财政局在2021年6月份联合制定了《促进建筑业发展专项奖励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，对资金的申报、初评、拨付等均有明确规定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专项资金的使用和奖励工作主动接受区监察、审计、财政部门的监督、审计和绩效评价。

**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**①制定申报办法，下发通知。区住建局、财政局于2021年7月联合印发《长沙市望城区2020年度望城区促进建筑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管理办法》。随后，区住建局在局门户网站和微信工作群发布资金申报通知，申报时间为2021年7月13日—7月19日。②区建筑建材站初审。在申报时间截止后，区建筑建材站对申报企业所提交的资料进行审核、认定，提出奖励建议方案。③区住建局党组研究。区住建局党组对奖励方案进行研究，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并依据初评基本原则，拟定《2020年度望城区促进建筑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奖励方案》。④将奖励方案进行网上公示。⑤奖励方案上报区政府审定。⑥根据区政府审定的方案向获奖企业拨付资金。

**（三）项目产出完成情况。**我区制定的专项资金奖励政策在激励企业做大做强、资质升级、提升质量水平和安全文明生产水平、创优质工程等方面作用明显，其中：①2020年度建筑业总产值完成563.79亿元，比去年同期增长5.97%；②引进“四上”企业3家，新增企业入规16家；③获得芙蓉奖或湖南省优质工程共计13个；④37家企业实现了企业



资质升级(包括总承包资质和专业承包资质);⑤1家企业被评为区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任带头示范企业,4家企业获得市“安康杯”表彰。

#### (四) 项目绩效情况。

1. 项目的经济性。在资金申报初审过程中,我局严格按照《长沙市望城区2020年度促进建筑业发展专项奖励资金使用管理办法》对企业申报资料进行了审核,申报金额共计569万元,我局初审审定金额为555万元,核减14万元,结合区财政年度预算额度进行折算后,2020年度专项资金的发放总额控制在427万元。

2. 项目的效率性。到2021年10月份,我局已按照《望城区2020年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》中的专项实施进度计划完成了资金申报、初审、上报区政府审定、资金拨付等程序。

3. 项目的有效性。我区制定的专项资金奖励政策在激励企业做大做强、资质升级、提升质量水平和安全文明生产水平、创优质工程等方面作用明显,其中:①2020年度建筑业总产值完成563.79亿元,比去年同期增长5.97%;②引进“四上”企业3家,新增企业入规16家;③获得芙蓉奖或湖南省优质工程共计13个;④37家企业实现了企业资质升级(包括总承包资质和专业承包资质);⑤1家企业被评为区压实安全生产责任任带头示范企业,4家企业获得市“安康杯”表彰。

4. 项目的可持续性。自2016年我区专项资金奖励出台以来,企业申报的积极性逐年提高,2016年申报企业34家,



2017年度39家，2018年度为53家，2019年为66家，2020年为71家。获奖的企业均表示将借此机会进一步发展企业，为 my 区的经济发展再做更大的贡献。未获奖企业也在积极争取在下年度获得奖励。

### 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

一是在日常工作中注意收集企业的相关信息，如资质升级、工程获奖情况、建筑业产值上报情况等，为制定年度专项资金使用方案打下基础，做到心中有数；二是根据企业每年的实际情况灵活调整资金奖励标准，奖励方案一年一定，确保资金用好用活。

### 六、有关建议

在我区工商、税务注册的建筑企业已180余家，为激励企业做大做强，发挥地方财税收入主力军作用，故建议每年专项资金奖励的年度预算指标按照《关于进一步支持本地建筑企业加快发展的若干意见》（望住建发【2018】18号）的要求，原则每年上不少于500万元。当年实际拨付金额由区住建局和区财政局协商后报区政府审定。

长沙市望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2年2月16日

